

关于报送 2017 年度硕士学位论文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《山东省硕士学位论文抽检办法》(鲁学位〔2014〕11号)要求,我省每年将对上一学年度授予硕士学位的学位论文进行抽检,为保证硕士学位论文抽检工作的顺利开展,请各二级学院将上一学年度硕士学位论文电子版和汇总表于9月6日前按规定格式报送研究生处学位办公室。现将报送工作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2016年10月1日至2017年8月31日间授予硕士学位的学位论文均需报送。

二、论文应为学位论文最终版,内容及格式须满足硕士学位论文要求。学位论文电子文档必须是编辑保存的 word 文档(扩展名.doc,其它编辑格式均不合格,如 wps、方正等)和同版本的 pdf 文档,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命名。

三、电子文档命名规则：37_一级学科代码_证书编号_LW,

命名示例：37_130200_1045832017100001_LW

四、学位论文汇总表格式已发至各学院邮箱

联系人：李维 张媛，86522339

研究生处

2017年8月28日